臺北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 (字音字形) 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。
- (二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增進國中教師閩南語之使用能力,以利閩南語之傳承及推廣。
- (二)增加國中閩南語教師之聆聽、說話、標音、閱讀及寫作等專業能力。
- (三)輔導與協助國中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。
- (四)提供國中現職教師再進修機會,改進教學方法及提升教學品質。
- 三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: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
- 五、研習日期:112年4月13日(星期四)、4月20日(星期四)及4月27日(星期四),合計3日。
- 六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(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 201 號)
- 七、研習課程:詳如附件一

八、研習對象:

- (一)本市國中本土語言師資整備小組成員。
- (二)本市各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現職教師,以能說閩南語並將實際擔任教學者為先。 九、研習人數:150人
- 十、報名方式: 3月29日至3月31日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開放報名,研習字號為北市研習字第1120313023號。每校以兩名教師為原則,若有剩餘名額,再依各校推薦序位及學校報名順序錄取。本研習提供午餐,請於報名時一併登記葷素。
- 十一、經費: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二、附則:

- (一)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,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,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(三)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,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, 後續補課問題,將另於金華國中網頁上公告通知,恕不個別通知。
- (四)請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。
- (五)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。
- (六)無故缺席者,將影響該校7月閩南語能力認證加強班錄取權益。

臺北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 (字音字形) 增能研習課表

● 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萬華國中國際會議廳

研習時數:18小時講師:許嘉勇老師

日期	04/13	04/20	04/27
時間	(星期四)	(星期四)	(星期四)
07:50-08:10	報到		
08:10-09:00 第一節	白話字發展史	臺羅音韻結構: 變調	漢字的選用原則
09:10-10:00 第二節	臺羅音韻結構: 聲母	臺羅音韻結構: 變調	漢字的選用原則
10:10-11:00 第三節	臺羅音韻結構: 聲母	音韻規律:同化	文白異讀
11:10-12:00 第四節	臺羅音韻結構: 韻母	音韻規律: 濁化、脫落、 合音	文白異讀
12:00-13:00	午休		
13:00-13:50 第五節	臺羅音韻結構: 韻母	音韻規律: 再變調	漢文詩詞
14:00-14:50 第六節	臺羅音韻結構: 本調	音韻規律: 輕聲	臺語詩作賞析
15:00-15:50 第七節	臺羅音韻結構: 本調	聽寫測驗練習	白話字文獻導讀
15:50-			